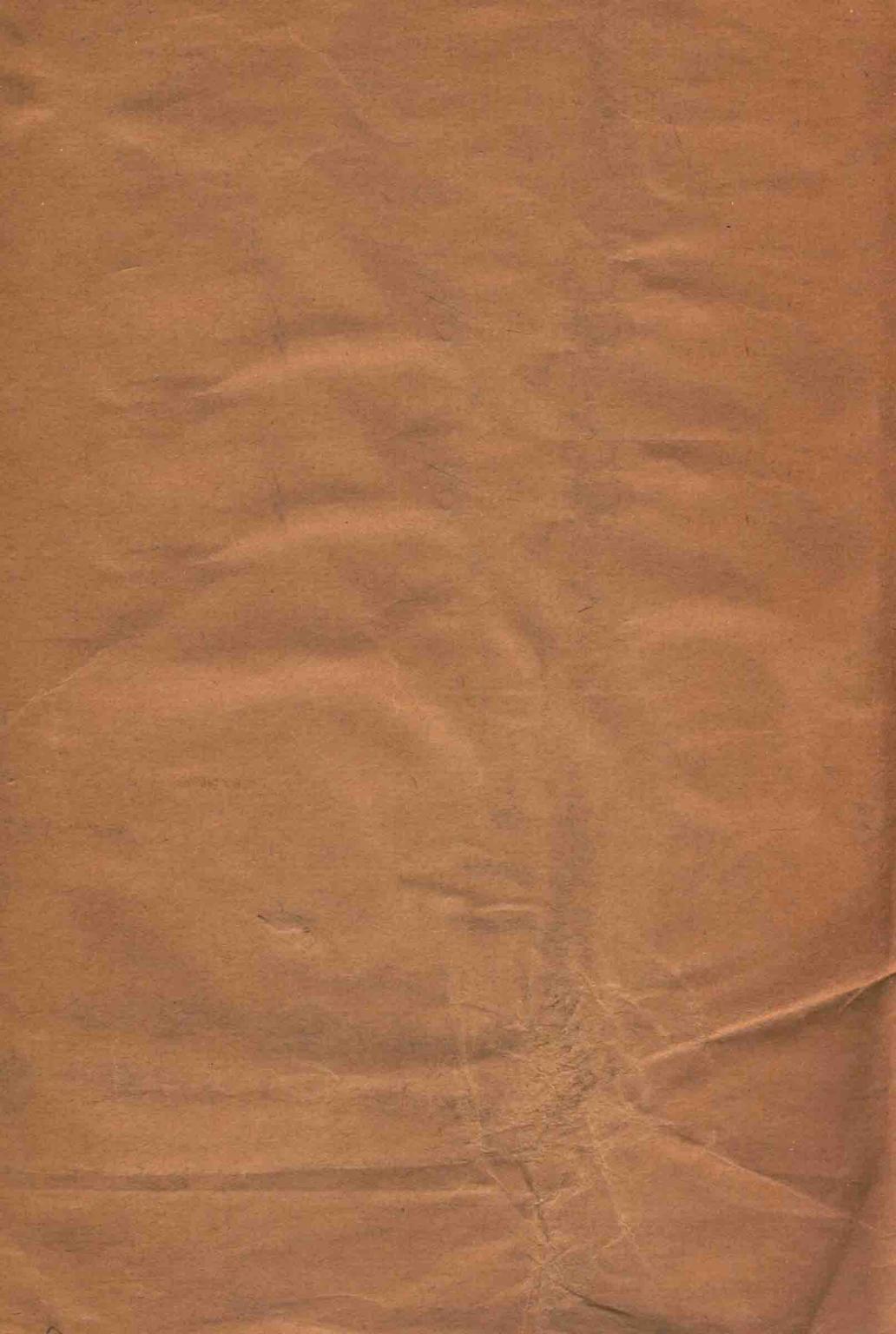


綺石先生原著

虛勞學講義

臺灣漢醫藥研究室刊行



# 虛勞學講義卷一

綺石先生著

元和陸懋修九芝重訂

臺灣礪仁蘇錦全重刊

## 理虛三本論

理虛有三本。肺脾腎是也。肺爲五臟之天。脾爲百骸

之母。腎爲一身之根。知斯三者。治虛之道畢矣。李

東垣專主脾胃。朱丹溪最重滋陰。薛立齋首明補火。

三先生者。皆振古之高人。能挽一時之習尚。至後之

人不善體會三先生之法。而施治遂誤。是以脾胃之說。

出於東垣則無弊。若執東垣之說以爲治者。未免以燥

劑補土。有拂於清肅之肺金。滋陰補火之說。出於丹

溪立齋則無弊。然執丹溪立齋之說以爲治者。當夫虛

勞之來。仍以苦寒降火。有礙於中州之土化。辛熱助

火。有傷於天一之真陰。則三先生之所不及料也。慨

自沿習成風。不分已成未成。凡遇虛火虛熱。陰竭陽

亢之症。仍以黃柏知母二味爲治。未能生腎家真水。

反以熄腎家真火。夫腎者坎象。一陽居二陰之間。二陰

者真水也。一陽者真火也。腎中真水。次第而生肝木。肝木又上生心火。腎中真火。次第而生脾土。脾土又上生肺金。故生人之本。從下而起。如羲皇之畫卦然。蓋腎之爲臟。合水火二氣以爲五臟六腑之根。真水不可滅。真火獨可熄乎。然救此者。又執立齋補火之說。

不離鹿茸桂附之類。而不顧其人之有鬱火無鬱火。有

鬱熱無鬱熱。更不慮其曾經傷肺不傷肺。夫虛火可補。

理則誠然。然卽補中益氣之用參芪朮草。以甘溫除大

熱。苟非其清陽下陷。猶不敢輕入升柴歸薑辛熱之品。

乃反施諸鬱熱鬱火之症。奚啻抱薪救火乎。余惟執兩端

以用中。合三部以平調。一曰清金保肺。無犯中州之

土。此用丹溪之說。而不泥於丹溪也。一曰培土調中。

不損至高之氣。此用東垣之說。而不泥於東垣也。一

曰金行清化。水自流長。乃合金水於一致。此則不用

立齋之說。而實以濟立齋之窮也。惟三臟之既治。而

水升火降。自復其常。但主脾主腎。先賢互有發明。而

清金保肺一著。尙未有透悉其精微者。故余於論肺獨

詳。此治虛之三本。宜先切究也。

## 理虛二統論

余既明理虛之有三本矣。而三本之中。又有二統。則統之於肺脾而已。人之病或爲陽虛。或爲陰虛。陽虛之久者陰亦虛。終是陽虛爲本。陰虛之久者陽亦虛。終是陰虛爲本。凡陽虛爲本者。其治之有統。統於脾也。陰虛爲本者。其治之有統。統於肺也。此二統者。與前人之治法異。前人治陽虛者。統之以命火。八味丸十全湯之類。不離桂附者是。前人治陰虛者。統之以腎水。三補丸百補丸之類。不離知柏者是。余何爲而獨主金土哉。蓋陰陽者。天地之二氣。二氣交感。乾得坤之中畫而爲離。離爲火。坤得乾之中畫而爲坎。坎爲水。水火者陰陽二氣之所生也。故乾坤可以兼坎離之功。坎離不能盡乾坤之量。而凡專補腎水者。不如補肺以滋其源。肺爲五臟之天。孰有大於天者哉。坎爲水。水火者陰陽二氣之所生也。故乾坤可以兼坎離之功。坎離不能盡乾坤之量。而凡專補腎水者。不如補肺以滋其源。肺爲五臟之天。孰有大於天者哉。專補命火者。不如補脾以建其中。脾爲百骸之母。孰有大於地者哉。

陽虛之證統於脾論

精之兼火與氣也。勞役辛勤太過。漸耗真氣。氣者火之屬。精之用。氣奪則火與精連類相失。此奪氣之兼火與精也。氣爲陽火者陽氣之屬。其奪火者多從奪精而來。亦有多服寒藥。以致命火衰微者。此三種之治。奪精奪火主於腎。奪氣主於脾。余胡爲而悉統於脾哉。蓋陽虛之症雖有二奪之不同。而以中氣不守爲最險。故陽虛之治雖有填精補火益氣之各別。而以急救中氣爲最先。大凡有形之精血不能速生。無形之真氣所宜亟固。此益氣之所以切於填精也。助衰甚之火者。有相激之危。續清純之氣者。有冲和之美。此益氣之所以妙於補火也。夫氣之重於精與火也如是。而脾氣又爲諸火之原。安得不以脾爲統哉。余嘗見陽虛者汗出無度。或盛夏裏綿。或腰痠足軟。而成痿症。或腎虛生寒。木實生風。脾弱生濕。腰背難於俛仰。脅股不可屈伸。而成瘻病。或面色㿠白。語音輕微。喉嚨氣喘。痰有鹹氣。而成肺痿。類皆以脾不化食。胃不進食爲最危。若脾胃均調。形肉不脫。則神氣精血次第相生。何有亡陽之虛哉。此陽虛之治。所當悉統於脾也。

就陽虛成勞之統於脾者言之。約有三種。曰奪精。曰奪火。曰奪氣。精者火之原。氣之所主。色慾過度。一時奪精。漸至精竭。精奪則火與氣相次俱衰。此奪

## 陰虛之證統於肺論

就陰虛成癆之統於肺者言之。約有數種。曰勞嗽。曰吐血。曰骨蒸。極則成尸疰。其症有兼有不兼。有從骨蒸而漸至勞嗽者。有從骨蒸而漸至吐血者。有竟以骨蒸枯竭而死。不待成勞嗽者。有竟從勞嗽起而兼吐血者。有竟從吐血起而兼勞嗽者。有久而成尸疰者。有始終只一症而或瘡或瘍者。凡此種種。悉宰於肺。雖有五勞七傷之異名。而要以肺爲極則。故未見骨蒸勞嗽吐血者。預宜清金保肺。已見骨蒸勞嗽吐血者。急宜清金保肺。曾經骨蒸勞嗽吐血而愈者。始終不可忘生金補肺。此陰虛之治。所當悉統於肺也。

## 虛症有六因論

虛症六因者。有先天之因。有後天之因。有痘疹及病後之因。有外感之因。有境遇之因。有醫藥之因。試詳言之。因先天者。受氣之初。父母或年已衰老。或色慾過度。或妊娠失調。此皆精血不旺。致令生子夭弱。惟其根柢先有虧損。故至二十左右。易成勞怯。而其機必先現。或幼多驚風。行遲語慢。長而讀書。不能出

聲。或作字動輒手顫。或喉中痰多。或胸中氣滯。或頭搖目瞬。或腰痠脚軟。此皆先天不足。宜調和於未病之先。未可以其無寒無熱。能飲能食。並可應接世務。而恃爲無懼也。即其病初起。無過神倦氣短。五心煩熱而已。而孰知其危困不在目前。而在日後耶。因後天者。不外酒色勞倦七情飲食所傷。或色慾傷腎而腎不強固。或勞神傷心而心神耗憊。或鬱怒傷肝而肝失調和。或憂愁傷肺而肺失清肅。或思慮傷脾而脾失健運。先傷其氣者必及於精。先傷其精者必及於氣。或發於十五六歲。或二十左右。或三十上下。病雖不一。而理則同歸耳。

因痘疹及病後者。痘乃先天陽毒。疹乃先天陰毒。故痘宜益氣補中。則陽毒之發也淨。而終身少肺病。疹宜清散養榮。則陰毒之發也徹。而終身少肺病。苟一失宜。多貽後患。故凡後此。肺泄胃弱。腹痛氣短。神痺精虧。色白足痿。不耐勞動。不禁風寒。種種氣弱陽衰之症。皆由痘失於補也。凡肺風哮喘。音啞聲嘶。易至傷風咳嗽等類。種種陰虧血枯之症。皆由疹失於清也。至於病後元氣尚虧。或不自重。而復勞動以傷其氣。縱慾以竭其精。五臟交病。恒致不救。皆由病

後之失於調理也。知命者尤宜慎之。

因外感者。俗語云。傷風不醒便成癆。在元氣有餘者。自能達邪使出。或素無鬱火。肺金不得猝傷。或腎精素厚。水尚足以救母。若此者不過小病而已。不至於成癆也。如或酒色無度。或心血過傷。或肝火易動。

陰血素虧。肺有伏火。一傷於風。火因風動。而癆嗽之症作矣。當其初起。似平傷風咳嗽。不足介意。豈知咳久不已。提起伏火。上乘於金。則水精不布。腎源以絕。且嗽久失氣。不能下接沈淵。子不救母。母病而子亦病矣。

因境遇者。凡人七情不損。則五癆不成。惟真正解脫。方能達觀。外此鮮有不致病者。從來孤臣泣血。孽子椎心。遠客有異鄉之悲。閨婦有陌頭之怨。或富貴而驕佚滋甚。或貪饕而窘迫難堪。此皆能亂人情志。傷其氣血。醫者未詳五臟。先審七情。未究五癆。先調五志。大宜罕譬曲喻。解縛開膠。蕩佚者惕之以生死。偏僻者正之以道義。執著者引之以灑脫。貧困者加之以施濟。是則仁人君子之所爲也。

因醫藥者。本非療症。以誤而成。或病者本非感冒。而重用發散。或稍有浮濶。而妄用削伐。或並無裏熱。

而概用苦寒。或弱體邪侵。未經宣發。因其倦怠。驟患其虛。而漫用固表滋裏。遂致邪日膠固。永不得解。凡此能使輕者變重。假者成真。可不慎哉。可不戒哉。

### 心腎不交論

夫心主血而藏神者也。腎主志而藏精者也。以先天生成之體質論。則精生氣。氣生神。以後天運用之主宰論。則神役氣。氣役精。精氣神。養生家謂之三寶。治之原不相離。故於滑洩夢遺種種精病。必本於神治。於怔忡驚悸種種神病。必本於氣治。蓋補精必安其神。安神必益其氣也。虛勞初起。多由於心腎不交。或一念之煩。其火翕然而動。天旌搖搖。精離深邃。淺者夢而遺。深者不夢而遺。深之甚者漏而不止。馴至恍惚健忘。神疲體倦。漸成骨痿。難於步履者。畢竟是少火衰微。別成陽虛一路。不獨是陰虛之症。即或心脾少血。肝膽動焰。但未至傷肺絡而成蒸熱。此時可用養心湯丸。或歸脾丸主之。其黃連肉桂。能交心腎於須臾。龍眼木香。甘溫辛熱。直達心脾。主補中而生血。此經文主明則下安之義。不妨以補火爲治。故凡火未至於乘金。則補火正是生土之妙用。而何虛乎。

溫熱之不可從治耶。

## 火刑金論

前論補火之治。蓋當火未刑金時。用之自有益而無害。若夫陰劇陽亢。心火肆炎上之令。相火騰燎原之焰。肺失降下之權。腎鮮長流之用。以致肺有伏逆之火。膈有膠固之痰。背畏非時之感。胸多壅塞之邪。氣高而喘。咳嗽頻仍。天突火然。喉中作癢。咯嚥不能。嗽久失氣。氣不納於丹田。真水無以制火。於是濕挾熱而痰滯中焦。火載血而氣溢清卯。伏火射其肺系。則能坐而不能臥。膈痰壅於胃絡。則能左而不能右。斯時惟宜清金保肺。以宣清肅之令。平肝緩火。以安君相之位。培土調中。以奠生金之母。滋陰補腎。以制陽光之焰。一以中和爲治。補其虛。定其亂。載其陷。鎮其浮。清其熱。潤其燥。疏其鬱滯。收其耗散。庶有濟也。若執補火之說。而用辛熱之品。則與彼寒涼中者。弊亦等耳。

## 虛火伏火論

諸火可補火。諸熱不可補火。又他臟有虛火可補火。

肺臟有伏火不可補火。斯言實發前人所未發也。何謂諸火可補火。火者虛火也。謂動於氣而未著於形。或始也易升易降。倏有倏無。其繼也儘有燎原之勢。或面紅頰赤。或眩暈厥冒。種種不同。而皆可以溫潤補腎之劑。收其浮越。引而歸於性根命蒂之中。如此者補之可也。何謂諸熱不可補火。熱者實熱也。謂其先動於氣。久而漸著於形。如燒熱之物相似。其見證也有定時。有定處。無升降。無變遷。其於日晡所發者。爲潮熱。其夜間淮熱。日間不熱者。爲暮熱。其胸膈間熱。而皮膚未熱者。爲內熱。其熱如在骨髓間蒸出。而漸徹於皮膚者。爲骨蒸勞熱。其心中疼熱。兼及手足心俱熱者。爲五心煩熱。如此種種。則有清法而無溫理。何謂他臟有虛火可補火。肺臟有伏火不可補火。蓋肺與四臟有別。如肝腎龍雷之火。可補而伏。脾胃寒格之火。可補而越。心家虛動之火。可補而定。惟肺之一臟屬金。而諸火皆能燶之。故清肅之氣最畏火。此以臟質言之也。肺居膈上。其位高。火上沖則治節失令。故至高之部極畏火。此以部位言之也。其偶焉亢。火乘金位者。謂之賊邪。以其火在肺葉之下。故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腎水上泛。化而爲痰。比之雜證二陳所主之痰。迥乎不同。但於清金劑中。加牛膝車前澤瀉。導水下行。土安其位。金水平調。天地清肅。則不治痰而痰自治矣。

### 痰中帶血論

此症大都皆因志節拘滯。或憂憤傷心。或鬱怒傷肝。不能發泄而起。始也鬱火傷肺。肺金受邪。金不生水。繼也水火不相濟。則陰火復炎。遂致痰血凝結。而成斯症。微則如珠如絲。則甚成點成片。乃煎厥薄厥之見端也。有時夾痰而出。有時無痰而亦出。或僅見於清晨。或時時頻見。卽煎厥也。或值怫鬱憤怒。則隨時而隨見。卽薄厥也。有一於此。不早治之。則病篤矣。治法詳吐血條內。

### 骨蒸論

虛勞發熱。多由內傷七情而成。凡人飲食起居。一失其節。皆能成傷。傷久則營衛不和而發熱。熱變蒸。蒸類不一。凡骨脈、皮肉、五臟六腑、皆能作蒸。其原非因醉飽入房。及憂思勞役。或病後飲食失調。即因大喜大怒。大痛大淚。嚴寒酷暑不能調攝。以至邪氣

入內而成症。症之爲言住也。外邪深入連着停住而不能去也。住而失治。則內變蒸。蒸而失治。則咳吐痰血而病日危矣。凡日晡潮熱。胸膈間熱。五心煩熱。皆爲勞熱。而惟蒸熱於骨髓中者爲最甚也。治法以清金潤燥。養營扶羸爲主。

### 尸疰及傳屍癆論

夫勞極之候。血虛血少。艱於流布。蓄之日久。周身血走之隧道。悉痺而不行。於是氣所過處。徒蒸瘀血爲熱。熱久則蒸其所瘀之血。化而爲蟲。遂成尸疰。此爲瘵症。其因濕火蒸化。或因死痰滲入清竅而成者。皆此類也。自此竭人之神氣。而反以養蟲之神氣。人死則蟲亦死。其遊魂之不死者。傳親近之一脈。附入血隧。似有如無。其後蟲日繁長。人日凋瘁。而命隨以殞。故傳屍勞又與尸疰不同。尸疰由本人之先病虛損而成。傳屍則平素未嘗虛損。而一傳染間。卽現勞怯之候。或發熱骨蒸。或咳嗽痰血。唇紅面青諸狀。而其所傳亦分五臟。在脾則腸澼。在心則吐血。在肝與肺則咳嗽也。治尸疰以清金養營爲本。犯傳屍者。一見其骨蒸痰血。唇紅面青。比常健啖。而人漸瘦不已。

者。必有蟲也。其殺蟲斷祟。皆當用鱗爪鱗肝等藥治之。

### 遺精夢泄論

精雖藏於腎。而實主於心。心之所藏者神。神安則氣定。氣爲水母。氣定則水澄。而精自藏於命門。其或思慮過度。則水火不交。快情恣慾。則元精失守。所以心動則神馳。神馳則氣走。精於是乎逐而流也。且心主血。心血空虛。則邪火上壅而淆其靈舍。由是神昏志蕩。天旋搖搖。淫夢恍惚而精以洩。其甚者不待夢而亦洩。此時以降火之法治之。而火不可降。卽以滯精之法施之。亦屬隨止隨發。殊不知神不歸舍。斯精不歸元。故腎雖病也。而當治其心。如以養氣安神爲主。以潤燥滋血爲先。君火既安。相火自能從令。神清氣爽。而精安有不固者哉。夫精融化於周身。如樹中膠汁。本無形質。其所出者已爲精之死物矣。是不獨精出於腎然也。他如貪心動則津出。衷心動則淚出。愧心動則汗出。皆爲精所施化。多出皆能傷精。但與遺精者相較。則感有淺深。質有厚薄。傷有輕重耳。

### 腎痺論

此卽遺精痿證也。其初起於酒色不節。精血日竭。水火俱衰。而後肝實生風。脾弱生濕。腎虛生寒。三氣合聚而爲腎痺。宗筋弛懈。不能束骨節而利機關。足難步履。腰背難以俛仰。坐臥難支。總因精遺不止。傾盡真元。而筋骨日疲。形神日瘞也。治法亦惟清氣安神。以養心脾之血。潤燥滋血。以育肝腎之陰。

### 白濁白淫論

白濁白淫。從新久定名。而施治亦異。初出葷中痛而濃濁如膏者。謂之白濁。治不過八正導赤加減而已。久之精微薄而弱。痛亦漸減。至後聞淫聲。見女色。偶一觸動。精卽下流。而清稀不痛者。則謂之白淫也。白濁全屬火。至白淫則火衰而寒勝矣。此因腎家元氣下降而不升。故黏絲帶膩。馬口含糊不已。法當回其陽氣而使之上升。固其精元而不使下陷。此則宜從虛治。外此有飲食兼人。而濕熱下注者。又有所求不遂。志意鬱結而走泄者。皆非虛病。不得遽以治虛之法施之。

### 老年怯症論

諺有「少無癱瘓老無勞」之說。故中年以後者。往往有勞

嘔吐血咳血症。不肯自認爲怯症。曰不過是血虛痰火而已。不知少年精血易生。老年氣血易虧。精力不長。病此更難得愈。然則施治有老少之別乎。曰少年之病難治而易愈。老年之病易治而難愈。所以易治者。爲其相火已衰。色慾自淡。性氣已灰。怒氣少動故也。若二者不戒。死期更促耳。至於治法。則俱同也。

### 女人虛勞論

女人虛勞。有因抑鬱而致者。有因崩帶而致者。有因蓐勞而轉屬者。大略不外此數端。其因抑鬱致病者。雖以調肝爲急。終貴金能克木。崩帶致虛者。雖以補腎爲急。終貴金能生水。此陰虛成勞。總不離乎清金以爲治也。蓐勞非卽勞嗽。而以蓐勞之重。剗至傷肺而成勞嗽者。治當以歸脾養營兼清金主之。別有乾血癆一種。始而經閉。繼而血枯。俗又謂之百日癆。最爲難治。

(卷二終)

患虛勞者。若待其已成而後治之。病雖愈亦是不經風浪。不耐辛苦之人矣。善治者必於其未成之前。審其現何機兆。中何病根。爾時卽以一二要言指示之。令其善爲調攝。隨用湯液十數劑。續用膠丸二三斤。以斷其根。豈非先事之善策哉。願無俟渴而掘井。闢而鑄兵也。

### 知節論

節爲節省之義。虛勞之人。其情性每有偏執處。往往不能撙節其精神。故須各就性情所失以爲治。其在泄而不收者。宜節嗜慾以養精。在滯而不化者。宜節煩惱以養神。在激而不平者。宜節忿怒以養肝。在躁而不靜者。宜節辛勤以養力。在瑣屑而不坦夷者。宜節思慮以養心。在眷戀而不解脫者。宜節悲哀以養肺。此六者皆五志七情之病。非藥物所能療。必病者自愛其不再來之身。而能自訟自克自悟自解。然後醫者乃得以盡其長也。

### 知防論

## 虛勞學講義卷三

瘡疾。卽輕而風寒感冒亦不宜再受。所以一年之內。

春防風。夏防暑。又防因暑取涼而致感寒。長夏防濕。

秋防燥。冬防寒。更防非節之暖而致冬溫。此數者在

病者與調護病人者。須謹小而慎微。在醫師則當深究五運六氣之理。而於時序之推遷。氣候之偏重。與以調攝挽救。而制其太過扶其不足。以補陰陽造化之偏。經云。母翼勝。母贊復。閑其未然。謹其將然。修其已然。此之謂也。

### 知護論

四時賊風。每從風池風府而入。穢惡不正之氣。每從口鼻而入。或氣因食鬱而寒自足生。人於初受病邪。不經意。而不知大病卽基於此也。若平時稍有頭疼鼻塞。肩背經絡之間。覺有些少酒漸惡寒。肢節痠軟拘束。周身振顫光景。卽便以兩手摩擦腦後髮際令熱。此即屬泄風府證。或以燈心紙擦鼻。連連取嚏。或自摩擦兩足心湧泉穴。並能以小勞而取微汗。再則減膳節食。俾略知饑。其稍重者。不妨以煎藥一二劑散之。自可脫然而愈。如此等法。殊為秘妙。若時氣一染。不自覺察。再加以飲食驟湊。經邪傳裏。病上加病。恒

致大害。

### 知候論

前者四季之防六氣。本而防標之說也。若夫二十四侯之間。有最與本症爲仇者。其候有三。一爲春初木盛火升。一爲仲夏濕熱令行。一爲夏秋之交伏火鑠金。此三候中。如有一候未曾透過。雖嗽平吐止。火降痰寧。病者怡然以爲無事。而氣候之相剋。有出於尋常調和之外者。一交三候。遂與本症大逆。平者必復。復者必深。深者不救。是惟時防外邪。節嗜慾。調七情。勤醫藥。思患而預防之。方得陟險如夷。

### 知養論

勞症生死之辨。以大肉不脫者爲輕。大肉漸消者爲重。若大肉脫盡。則萬無生理。倘在藥食滋補之際。即使虛熱未退。紅證未止。痰嗽未除。而大肉無恙。或既消削而脾胃得補漸強。大肉因而漸長。則猶可治。設使仍前不長者。斷然難生。雖或飲食自健。頗能酬應。亦不過遷延時日而已。每見久怯之人。起居如常。正當進膳對客之時。忽然暈絕而去者。卽此症也。凡患

此症者。如能心性開爽。善自調養。則可許治。若性情執滯。多鬱善怒。處逆境而抑鬱難堪。處順境而酒色眷戀。又不恪信醫藥。死何疑乎。

### 知守論

知守者。一服藥。二攝養。二者所宜守之久而勿失也。蓋勞有淺深。治有定候。如初發病尚輕淺。固有不藥而以靜養安樂得愈者。稍重則治須百日或一年。煎百劑丸二料膏一服便可斷除病根。至於再發則真陰大損。定須三年爲期。而此三年間尤必其起於色慾者節慾。起於怒氣者慎怒。起於攻苦者拋書。起於作勞者息力。起於憂思者遣懷。起於悲哀者達觀。如是方得除根。至於三發。則不可救矣。且初發只須用生地元參桔梗百合之類。便可收功。再發則非人參不治。是在病者之盡其力而善其守。識所患之淺深近久。量根本之輕重厚薄而調治之。勿躁急取效。勿惜費恣情。勿始勤終怠則得之矣。

### 知禁論

治勞三禁。一禁燥烈。二禁苦寒。三禁伐氣是也。蓋虛

勞之痰。由火逆而水泛。非二陳平胃等所開之痰。虛勞之火。因陰虛而火動。非芩連知柏等所清之火。虛勞之氣。由肺薄而氣窒。非青枳香蔻等所利之氣。乃至飲食所禁。亦同藥餌。有因胃弱而用椒姜茴桂者。其害等於二陳。有因煩渴而啖生冷鮮果者。其害同於芩連。有因氣滯而好辛辣快利之品者。其害侔於青枳。此三禁不可不知也。

### 知難論

何以爲難。一家中如父母慈、兄弟友、夫婦摯而有別、僮僕勤而不欺。此四者在己而不在人。在本家而不在醫師。故曰難也。夫治勞之淺者百日收功。稍深者期年爲限。更深者積三歲以爲期。其日逾久則厭棄滋生。其效難期則殷勤易息。苟非金石之堅。難免交噴之患。一着失算。滿盤脫空。雖非醫師之過。而醫者亦不可不知。

### 勞傷見血非弱證論

有平時心腎不虧。一並無弱證。偶有房勞。猝然嘔血者。其血從胃中來。不得以怯論。治宜分理。安胃爲主。不

必用黃芩花粉元參之涼。亦不必用黃芪白朮山藥之補。只須柴胡貝母桔梗麥冬白芍丹皮澤瀉之類治之。至有奔走力作。勞倦筋力而得之者。尤惟調其胃氣自愈。

### 嘔吐見血非弱證論

有一時嘔吐見血甚多。認爲弱證。治必誤也。蓋此因先傷於怒。怒則傷肝。肝中素有積血。後復傷於寒。寒氣入胃。故嘔吐。嘔吐傷氣。故氣帶血而暴逆耳。是不可與怯證之血同論。當於治嘔藥中。加查肉先行其瘀。止其吐。而後徐調其他證。自可萬全。

### 傷寒見血非弱證論

有平素勞倦傷血。瘀積胃絡。兼受風寒。病邪追血。火不得降。以致吐血衄血。不可以弱證施治。若投涼劑則寒愈結。而血難止。只宜散其風寒。少加調血歸經之品。使邪外洩而火下降。則血自止矣。或問何以辨之。曰頭痛發熱。惡風惡寒。或神煩形躁。或手足逆冷。而其人素無虛證。突然而起者是也。

### 腸風便血非弱證論

腸風便血之證。每得之飢飽勞役。風寒暑濕。乘虛襲之。又或酒濕傷中。脾陽下陷。氣阻血凝。而成土崩河決之勢。其治何如。曰不過散其風、燥其濕、寬其腸、行其氣、活其瘀、升其陷而已。其散風則用炒黑防風荆芥爲主。此二味生用則能散風於上部。炒用則能散風於二腸。荆芥尤爲要藥。燥濕則用白朮茯苓澤瀉爲主。寬腸行氣。以炒枳殼爲主。行瘀以紫苑爲主。

兼有調血歸經之妙。升陷以補中益氣湯中之升柴爲主。風散濕除。氣行瘀散。然後以炒蒲黃炒地榆等藥。一止其血而血即止。更兼調和氣血。補助二天。終身可以無患。

### 陽虛少氣非弱證論

有脾腎氣虛。腰膝無力。目眩耳鳴。形體憔悴。溏泄無度。飲食少進。步履艱難。似乎陰虛弱證。而實非也。何以辨之。曰不咳嗽。不內熱骨蒸。不潮熱吐紅是也。然其脈必軟緩微弱之極。治法當健脾益胃。回陽返本。交補心腎爲主。則中樞健運。四臟皆受蔭矣。

### 軟懶黃瘦非弱證論

有一種軟懶之證。四肢倦怠。面色淡黃。或脹間飽滿。不思飲食。或飲食不爲肌膚。其脈沈遲滯澀。軟弱無力。或表氣不清。惡寒發熱。當其寒則脈益加沈澁。當其熱則脈微見細數。或傳裏而成內熱。則脈氣沈洪或兼細濡。總之必帶軟弱不清之象。此蓋內傷而兼外感。其邪只在肌表筋骨之間。未經深入臟腑。所感尚輕。故不成傷寒瘡病等疾。而爲軟弱因循之證也。久而不治。或其人肺氣不足。流入清虛之府。則壅爲痰嗽。

若血虛者。遷延坐誤。則成內熱。或五心煩熱。日晡潮熱。漸似骨蒸勞熱矣。此證大都得之藜藿窮簷之輩居多。間有膏粱之體。房勞不節。或用心過度。或當風取涼。或喜啖生冷。以致風寒傳染。鬱而不散。其外象酷似弱證。若審證不的。初時遽投涼劑補藥。則邪正混淆不清。遂若真病者然。此所以難辨亦難治也。

法當於病初起時。卽與和解分清。宜蘇藿桔枳二陳五苓香砂楂麥等味主之。其後都以補中益氣歸脾等劑收功。如果血虛內熱。少加丹皮骨皮之類。凡症須百日爲期。若不服藥。往往變成黃證。或竟成硬頭黃者。

## 淋瀝白濁非弱證論

淋瀝白濁。無不關乎心腎。正以心爲君火。腎爲相火。心有所動。腎必應之。固多得之於房勞者。然亦有不由房勞。而心經有熱。下移小腸。其濁必痛澀淋瀝以出。其證與癃閉實近。經曰。有癃者一日數十溲是也。又有因乎脾濕蘊熱。下注膀胱者。經曰。脾受積濕之氣。小便黃赤。甚則淋。又曰。風火鬱於上而熱。其病淋。凡此皆與虛勞無涉。法當除濕清熱。利水通淋。一經誤澀誤補。爲害非淺。

(卷三終)

## 虛勞學講義卷四

### 理虛用藥宜忌

黃柏 知母 忌用

凡治虛勞之證。當分已成未成二候。丹溪心法有云。虛損吐血。不可純用苦寒。恐致相激。只宜瓊玉膠主之。此就已成虛勞者言之也。其所用大補丸。用黃柏一味。三補丸用芩連柏三味。滋陰百補丸。並用知柏二味。此就未成虛勞者言之也。經曰。少陰之客。苦以補之。又曰。水位之主。其補以苦。蓋此以苦補腎之

法。惟丹溪知之。丹溪而後。則一遇咳嗽吐血。而早用此二味。則其誤甚矣。及其已成虛勞。則咳嗽吐血。皆因虛所致。而仍用此二味。則其誤益甚矣。此時之火。則虛火也。相火也。陰火也。卽丹溪所謂虛火可補。

人參黃耆之屬是也。今余亦就已成之虛勞言之。夫相

火寄於肝腎之間。出入於甲膽。聽命於心君。君火明

則相火伏。若君火不明。則相火烈焰沖天。上感清虛之

肺。耳聾鼻乾。舌痛口苦。頭暈身顛。天突急而溼溼

作癢。肺葉張而咳嗽頻頻。當斯時也。惟有清氣養營。

滋方寸靈臺之雨露。以熄膻中之煩焰。庶幾甲膽乙肝之

相火。不撲而自滅。蓋以陰火爲龍雷之火。起於九泉

之下。每遇寒水陰暗。其焰愈騰。惟得陽光一照。自

然消滅。此三火者。皆無當於知柏之降火滋陰者也。

況當虛勞既成。則黃柏適以傷胃。知母適以滑脾。胃

傷則飲食不進。脾滑則洩瀉無度。一臟一腑。乃生人

之本。經云。得穀者昌。失穀者亡。又曰。陽精上奉其

人壽。陰精下降其人夭。今以苦寒傷胃。豈非失穀者

亡乎。以冷滑泄脾。豈非下降者夭乎。用此二味者。意

在滋陰。而不知苦寒下降。最易亡陰。陰虧而火愈熾。

意在清金。而不知中土既潰。金源遂絕。金薄而水益

衰。吾未見其利。徒見其害耳。大凡虛勞之人。未有不走脾胃而死者。則皆不善用知柏故也。豈丹溪之過哉。

### 丹皮 地骨皮 宜用

夫黃柏知母。其爲倒胃敗脾之品。固宜黜而不錄矣。

然遇相火既灼。甚至燬石流金之際。又將何以處此。

曰丹皮地骨皮。平正純良。用代知柏。固有成而無敗

也。丹皮稟水氣而制火。得金味以平肝。地骨皮除有

汗之蒸。清骨間之熱。骨皮者枸杞之根。枸杞爲補腎

要藥。然以其升而實於上。故但能溫髓助陽。虛勞初

起。相火方熾。不敢驟用。若其根則伏而在下也。以

其爲根也。故能資真陰之水。以其爲皮也。故能滋肺

葉之枯。涼血清骨。除熱退蒸。其功用較丹皮更勝。

且其味本不苦。不致倒胃。質本不濡。不致滑脾。有

### 桑白皮 宜用

二皮之外。又有桑根白皮。清而甘者也。清能瀉肝火之有餘。甘能補肺氣之不足。且其性潤中有燥。爲三焦逐水妙劑。故上部得之清火而滋陰。中部得之利濕

而益土。下部得之逐水而散腫。凡虛勞證中。最忌喘腫二候。金逆被火所逼、高而不下則爲喘。土卑爲水

人因陳藏器一言。忌用柴胡。遇內傷而兼外感之證。  
將反用麻黃紫蘇輩以散之耶。

所悔、陷而失隄則爲腫。喘者爲天不下濟於地。腫者爲地不上交於天。故上喘下腫。天崩地陷之象也。是

蘇子不必用白前宜用

證也。惟桑皮可以調之。以其降氣也、故能清火氣於上焦。以其折水也、故能奠土德於下位。奈何前人不知。謂無純良之性。用之當戒。不思物性有全身上下純粹無疵者。惟桑之與違。乃謂其性不純良。有是理乎。

柴胡 前胡 酒用

酌用

柴胡升清調中。平肝緩脾。清熱散火。理氣通血。出表入裏。黜邪輔正。開滿破結。安營扶衛。凡藏府經絡。無所不宜。當虛勞初起。或有外感時邪。固爲必需之品。至於七情所結。浸淫鬱滯。有待宣通。舍此秉性純良之柴前二胡。更無有出其右者矣。故每用些其調理之時。中間或摶或感。亦必間用柴防葛根等味清澈之。然後再用補斂。庶免關門捉賊之患。但其性升散。用當中病即止耳。再有女人抑鬱傷陰之證。必當選用。蓋多鬱則傷元氣。柴胡平肝散鬱。功最捷也。後

桔梗 宜用

虛勞而至火既乘金。氣高不降。治宜平其火而已。不必下其氣也。彼雜證之喘急而氣高者。有三子養親之說。而醫者混取以治勞。以爲得真蘇子下之。則氣可平而火可降。喘可定而痰可消。而不知其病之復也。必增劇矣。白前爲平喘之上品。凡撥肚擡肩。氣高而急。能坐不能臥。能仰不能俯者。用此平之。取效捷而元氣不傷。大非蘇子可比。

夫肺如華蓋。居最高之地。下臨五藏。以布治節之令。其受病也。以治節無權。而致氣逆火升。水涎上泛。中州濕滯。五藏俱乖。惟桔梗稟至清之氣。具升浮之性。兼微苦之味。升中有降。清中有補。至清故能清金。升浮故能載陷。微苦故能降火。其升中有降也。以其善清金。金清自能布下降之令。其清中有補也。以其善保肺。肺固自能爲氣血之主。實爲治節君主之劑。

不但引經報使而已。且其質不燥不滯。無偏勝之弊。有十全之功。服之既久。自能清火消痰。寬胸平氣。生陰益陽。功用不可盡述。世之醫者。每畏其開提發散。而不敢投於補劑之中。沒其善而掩其功。可惜也。

### 澤瀉 宜用

肺金爲氣化之源。伏火蒸灼。則水道必淤。淤則金氣不行而金益病。且水停不流。則中土濡濕。而奉上無力。故余治勞嗽吐血之證。未有不以導水爲先務者。古人每稱澤瀉有神禹治水之功。夫亦嘗究其命名之義矣。蓋澤者。澤其不足之水。瀉者。瀉其有餘之火。惟其澤也。故能使生地白芍阿膠人參種種補益之品。得其前導則補而不滯。惟其瀉也。故但走濁道。不走清道。非若猪苓木通腹皮等味之削陰破氣。直走無餘。要知澤瀉一用。肺脾腎三部咸宜。所謂功同神禹者此也。古方於六味丸用之。功有四種。願生微論。論之極詳。庸醫不察。視爲瀉陰削伐之品殊謬。

### 茯苓 宜用

又有謂茯苓善滲。凡下元不足者忌之。亦非也。夫茯苓

爲古松精華蘊結而成。入地最久。得氣最厚。其質重。其氣清。其味淡。重能培土。清能益金。淡能利水。惟其得土氣之厚。故能調三部之虛。虛熱、虛火、脾虛痰濕。凡涉虛者皆宜之。以其中和粹美。非他迅利尅伐者比也。蓋金氣清肅。自能開水之源。土地平調。自能益氣之母。三臟既理。則水火不得憑凌。故一舉而五臟均調。又能爲諸陰藥之佐而去其滯。爲諸陽藥之使而宣其道。補不滯濁。洩不峻利。精純之品。無以過之。乃治虛勞者。久已與澤瀉同棄。殊爲良藥惜矣。

### 生地 宜用 初病審用

世人以生地爲滯痰之物而不敢用。是不知痰之隨證而異也。雜證之痰以燥濕健脾爲主。傷寒之痰以去邪清熱交通中氣爲主。惟虛勞之痰。獨本於陰虛血少。火失其制。上犯肺金。金不能舉清降之令。精微不徹於上下。滯而爲痰。治宜清肺則邪自降。養血則火自平。故余於清金劑中。必兼養營爲主。營者血也。陰者水也。潤下之德也。清金而不養營。如吹風滅火。火熱愈甚。烈焰愈生。兼以養營。則可引水制火。沾濡瀰漫。煙氣自熄。故桑桔貝母之類。清金之品也。歸地

丹皮之類。養營之品也。而養營劑中。又以生地爲第一。以生地治雜證之痰。則能障痰之道。能滯化痰之氣。且反能助痰之成。若加之虛勞劑中。則肺部喜其潤。心部喜其清。腎部喜其滋。肝部喜其和。脾部喜其甘緩而不冷不滑。故凡勞嗽吐血。骨蒸內熱之劑。必無遺生地之理。惟勞嗽初起。客邪未清。痰嗽方盛。卻忌生地泥滯。至於內熱蒸灼。金受火刑。非生地之清潤以滋養化源。則生機將絕矣。若因畏其滯而始終不用。乃是不明要義也。

當歸 審用

夫當歸之養營以佐清金也尙矣。然其味未免於辛。其性未免於溫。雖有養血之功。究是行血之品。故治血證者。宜待血勢既定。君相二火咸調。然後以此大補腎水。自可收功。若執當歸命名之義。謂能使氣血各得其歸。不顧血證新久而用之。亦有誤處。

人參 審用

人參大補元氣。而在陽補陽。在陰補陰。本經主補五藏。以五藏屬陰也。故補氣必用人參。補血須兼用之。

古法血脫益氣。蓋陽生則陰長。陰長血乃旺。若獨用補血藥。血無自而生也。後世不察。概謂人參補火。夫火與元氣不兩立。正氣勝則邪氣退。若人參既補元氣。而又補邪火。則是反復之小人矣。又何能與芩朮甘草爲四君子耶。故惟脈見弦強緊實。滑數洪盛。長大有力。或右手獨見脈實者。此皆鬱火內實。自不可用。若浮而芤濡、虛大遲緩無力。沈而遲滯、弦細微弱無力者。皆可用也。古人治勞。莫過於葛可久。其獨參湯保真湯。未嘗廢人參而不用。蓋可知矣。總之炎。乃刑金之火。非肺金自有之火。正當以人參救肺。保其陰液。但須多用。方始得力。若少用必反增脹滿。此又不可不知也。

麥冬 五味子 酈用

治肺之道。一清一歛一補。故麥冬涼五味歛人參補。三者肺怯之病不可缺一者也。然麥味之清歛。固有道焉。蓋虛勞初起。亦由外感而來。故初治必兼柴前以疏散之。若不分病之新久。而驟清驟歛驟補。則肺必溝促不安。邪氣滯滯。久而不徹。此非藥之爲害。實

用方之不酌耳。若失疏解之後。邪氣既清。元氣已耗。則當急用收斂清補爲主。舍此三物。更何求焉。況五味不相斂肺爲功。兼能堅固心腎。爲虛勞必用之藥。乃用之不當者。反咎五味之酸。引痰致嗽。畏而棄之。不知病至伏火乘金。金氣耗越之際。除却此味。更有何藥可使之收斂耶。

### 黃耆 宜用

余嘗說建中之義。謂人之一身。心上腎下。肺右肝左。脾胃居於中。黃芪之質。中黃表白。黃入脾故能補中。白入肺故能實表。虛勞之證。氣血既虧。中外失守。上氣不下。下氣不上。左不維右。右不維左。得黃芪甘溫益氣之品。主宰中州。中央旂幟一建。而五方失位之師。各就其列。此建中之所由名也。故勞嗽久久失氣。氣不根於丹田。血隨氣溢。血既耗散。氣亦飛揚。斯時也。雖有人參回元氣於無何有之鄉。究不能固真元於不可拔之地。如欲久安長治。非任黃芪不可。蓋人參之補迅而虛。黃芪之補重而實。故呼吸不及之際。芪固不如夢。若夫鎮浮定亂。返本還元。統氣攝血。實表充裏。其建立如牆壁之不可攻。其節制如將

令之不可違。其饒裕如太倉之不可竭。其禦邪扶正如兵家之旆旌中堅後勁不可動搖。種種固本重任。夢反不如芪。每見服夢久。漸至似有若無。雖運用有餘。終是浮弱。不禁風浪。若以黃耆爲牆垣。以白朮作基址。中氣得補。可至風雨不畏。寒暑不侵。向來體弱者。不覺脫胎換骨。誠有賴於此也。除虛勞初起。氣火方盛。心肺雖失其和。脾胃猶司其事。此時只宜養營爲主。黃耆微滯。尙宜緩投。若久病氣虛。肺失其制。脾失其統。上焉而飲食漸難。下焉而泄瀉並作。此時若不用黃耆以建中。白朮以實土。徒以沈陰降濁之品。愈傷土奉升騰之用。必無濟也。

### 白朮 宜用

虛勞初治。未有不以清金爲第一義者。而清金之品。生地阿膠丹皮白芍之外。又有如麥冬之能清心。元參之能降火。爲虛勞所必需。然有一種中土素弱之人。脾胃不實。卽麥冬亦微惡其冷。元參亦且嫌其寒。久久漸妨飲食。漸陷中氣。於斯時也。又宜以培土調中爲主。而虛證內培土之劑。止有黃耆白朮茯苓山藥四味。有功無過。夫虛勞之培土也。貴不損至高之氣。

故二陳之燥。平胃之烈。固有不可。即如扁豆苡仁力雖亦能健脾。猶未免於走血。且卽四味之中。茯苓山藥雖極冲和。然無峻補回生之力。惟此者尤二種。不獨有益於土部。且能培土以生金。而至高之部胥有賴也。或謂尤性微燥。於虛證似當緩投。然却喜其燥而不烈。有合於中央之土德。且補土自能生金。正如山嶽之出雲蒸霧。降爲雨露以濡萬物。而何病燥之有哉。繆仲醇謂其燥能傷陰。殊不知傷陰者乃蒼朮而非白朮。固不得以治敦阜者治卑監也。因一言而廢之。而病近收功之際。失此培土之藥。浮火終不歸根。甚矣立言之難也。

陳皮 偶用

雜證之有胸膈氣滯。皆由於寒濕侵胃。故用陳皮之辛以利之。誠爲至當。乃世醫不察。虛勞雜證不分。但見胸口氣滯。輒以陳皮理氣。不知陳皮味辛而性燥。辛能耗肺氣之清純。燥能動陰虛之相火。本以理氣、氣反傷矣。惟清金之久。化源初動。脾氣未健。胃口漸覺涎多。可少加陳皮以快之。使中宮一清。未爲不可。又或脾胃濡弱。濕注溏泄。亦可暫用數劑以理之。然

亦去病則已。不宜常用。

桂圓 審用

龍眼大補心血。功並人參。然究爲溫熱之品。故肺有鬱火。火亢而血絡傷者。服之必劇。世醫但知其補。而昧於清溫之別。輒投之虛勞病中之心血衰少夜臥不安之人。殊不知肺火既清之後。以之大補心脾。信有補血安神之效。若肺有鬱伏之火。服之則反助其火。或正當血熱上冲之時。投此甘溫大補之味。則血勢必涌溢而加冲。不可不慎也。

杞子 酣用

虛勞之施治有次序。先以清金爲主。金氣少肅。卽以調脾爲之繼。金土咸調。則以補腎要其終。故初治類多用元參麥冬。漸次用耆朮。終則用杞子牛膝龜膠鹿膠之類。功收一日。凡屬陰虛。未有不以此爲施治之節者也。然杞子之性太溫。若君火未明。相火方熾。肺葉張舉之時。龍雷鼓動之後。投此則嗽必頻。熱必盛。溺必清。血必湧溢而不可止。未可泥於杞子性涼之說也。

青皮 枳殼 不可用

### 理虛脈法分類

虛勞之治。曰清金、曰安神、曰培土、曰調肝、曰益腎、而惟補之一字。徹乎終始。故火亦補。痰亦補。滯亦補。三焦五藏六府十二經絡。無所往而不宜補者。

乃有謬妄之流。一見中氣塞滯。不究虛實。便用青皮枳殼以伐之。不知虛勞治氣。與雜證不同。其治滯也不可以利之。其治高也不可以下之。其治滿也不可以破之。陳皮蘇子已不當用。況青皮枳殼乎。（卷四終）

## 虛勞學講義卷五

### 理虛脈法總括

虛勞之脈。其來緩者爲虛。軟微弱皆虛也。弦爲中虛。細而微者氣血皆虛。小者氣血皆少。芤者血脫。沈小遲者氣脫。細微而數者虛熱。微緩而滑者虛痰。凡虛勞脈。小弱者生。實大者死。濡滑者生。堅强者死。若見數疾無倫。兩手雙弦。但弦無胃氣者。其現證即未甚劇。亦不可輕許以治也。

一勞嗽吐血、咳血、咯血、嘔血、而薄厥者。脈得之漏濇爲亡血。芤爲失血。濇爲血少。

二咳嗽出血。脈寸數而大。或滑而緊急。關中弦而濇。卽煎厥。

三咳嗽痰中帶血珠血絲。脈右寸滑而數。或濡而弱。亦煎厥之證。

四血虛痰火。脈左寸濇而弦數。右寸虛大而滑。或數而濇。尺中虛濇。

五血虛痰火。又有細而緊數之脈。細則血虛。數必咳嗽。緊則爲寒。寒因血虛客於肺經。反作熱。故脈數而咳嗽也。

六虛痰嗽。脈軟細弱。氣口微細而數。或滑大而虛。

七乾咳嗽。脈左寸濇數。右寸大急數。

八骨蒸。脈數大。或滑或促。或細而急數。

九夜熱。脈微弦虛數。或沈或濇。軟弱而細。

十心腎不交。脈兩寸弦數。兩尺濇。左寸脈遲爲心虛。濇爲失精。右寸微爲滑精氣洩。

(此即咯血症)

苦桔梗 粉甘草 川貝母 黑元參 大麥冬  
雲茯苓 大生地 正阿膠 奎白芍 粉丹皮

加減清金桔甘湯 治乾咳嗽。爲清金至寶之劑。

十三漏精。脈右尺弱如髮細。天旌搖搖。寒精自出。  
馬口粘膩。房事不久。絕孕。

十四傳屍勞。男子平人脈濶爲勞。滑大爲勞極。

十五氣口脈弦而數者。脈痿也。

十六六脈軟弱。陽虛極也。

按虛勞之脈。微細軟弱芤遲。皆爲對證。最可畏者。  
洪大數疾。或豁大無力。弦急無神。病必不治。

## 理虛集方十七道

清金百合湯 治一切虛勞初起咳嗽痰血主藥。

生百合 苦桔梗 粉甘草 白杏仁 川貝母

桑白皮 天花粉 剥麥冬 雲茯苓 廣橘紅

春加佛耳草 夏加苧麻根 秋加金沸草 冬加款冬  
花 發熱加柴胡前胡 咽痛加元參射干 久勞者加

生地丹皮

清金桔甘湯、治咳嗽痰中帶血珠、血絲、血片。

加味固本膠

大生地 大熟地

正阿膠 天門冬

麥門冬

清熱養營湯 治虛勞內熱骨蒸。

大麥冬 白茯苓 地骨皮 粉丹皮

銀柴胡 當歸身 大白芍 大生地 京元參

燉心草三十寸 河水煎。臨臥服。

黑元參 川貝母 雲茯苓 苦桔梗 炙甘草

加白花百合 用煉蜜收膠。

集靈膠

生地黃 熟地黃 大麥冬 淡天冬 元參心  
苦桔梗 粉甘草 白蜜收膠。

瓊玉膏

大生地 雲茯苓 人參 等分。蜜收爲膏。

歸養心脾湯

治夢遺滑精。

人蔘 炙黃耆 當歸身 生冬朮 白茯神  
淮山藥 南芡實 大生地 酸棗仁 北五味  
炙甘草

固本腎氣丸 治陽虛遺泄。

人蔘 炙黃耆 炒白朮 雲茯苓 炙甘草

當歸身 大生地 酸棗仁 煥 薑 鹿角膠

蓼固氣 氣固則精有攝而不遺。地滋陰。陰滋則火  
有制而不越。當歸養血。炙味固腎。茯棗安神定志。者  
朮藥草補氣調中。氣旺神昌則精固而病自愈。  
心火甚者加甜石蓮。遺甚者加萸肉蓮鬚。寒精自出  
加蕤蕤蒺藜絲鹿茸。不禁加金櫻膏。洩瀉加蓮肉

還元丹 治陽虛諸症。

大熟地 山萸肉 雲茯神 淮山藥 枸杞子

厚杜仲 懷牛膝 補骨脂 鎮 阳 炙北味

遠志肉 石菖蒲 煉蜜爲丸。鹽湯下。

歸養心腎丸

大生地 炙黃耆 淮山藥 酸棗仁 炙北味  
大熟地 白茯神 南芡實 山萸肉 炙甘草

當歸身 生冬朮  
二地滋陰。當歸養血。神棗補心。萸艾北味固精滋

腎。耆朮藥草調氣補中。氣虛甚者加人蔘。久遺加  
枸杞金櫻子。滑甚加蓮鬚。

養心固本丸 爲收功固本之要劑。

人蔘 炙黃耆 炒白朮 炙甘草 大生地

大熟地 厚杜仲 懷牛膝 枸杞子 山萸肉

龜版膠 鹿角膠 (二膠俱用紅麪炒成珠)

另用甜石蓮三十枚。將肉桂末一錢。同煮竟日。去  
桂不用。煉蜜爲丸。

桂不

肥百部	地骨皮	粉丹皮	大麥冬
人參	雲茯神	苦桔梗	炙甘草
癩爪丸	治傳屍勞。		

**獺爪**（醋炙爲末）**獺肝**（陰乾）

生地黃

敗龜版  
大麥冬  
北沙參  
銀柴胡

苦桔梗 桑白皮 川貝母 白茯苓  
苦杏仁 廣陳皮 生甘草 白百合

粉丹皮 肥百部 苦桔梗 羊甘草  
此丸方亦可熬膏。若作湯劑。則以首二味。另研細。

亦可研末，生地四兩，荷葉湯煮爛，搗膏，同蜜爲大  
此方與百合固金湯爲治血虛痰火症藥。

末。每服五分或七分和入藥湯內。勿使病人知覺。

補元湯 治腎痺。

潛令服之。

養心固腎湯 治漏精

大生地 山萸肉 雲茯神 淮山藥 南萸實

石蓮肉全當歸五味子廣陳皮獮甘草

河水照空心  
台虛勞人歎

苦桔梗 治扁喉久嗽  
肥百部 大麥冬 大生地 京元參

川貝母 粉丹皮 杭白芍 地骨皮 生甘草

燈心

喘急加細白前海蛤粉生竹茹。痰吐稠黏、脾肺火盛

加生竹茹天花粉。

清金加減百合固金湯

增方十三道（礪仁補入）

(卷五終)

**補中益氣湯**  
(見理虛三本論中)

炙黃芪  
當歸身  
廣陳皮  
綠升麻  
生薑片

人參 炒白朮 炙甘草 北柴胡 黑  
八味丸 即桂附地黃丸 (見理虛一統論中)

官肉桂 牡丹皮 姜山藥 大熟地 (春)

淡附片 福澤瀉 白茯苓 山萸肉 蜜丸。

十全湯 卽十全大補湯 (見理虛二統論中)

肉桂 人 參 炒白朮 大熟地 全當歸

蜜黃耆 炙甘草 白茯苓 酒白芍 京川芎

生薑片 黑大棗 清水煎。食前溫服。

三補丸（見理虛二統論中）

淡黃芩 川黃連 川黃柏 各等分。滴水丸。

百補丸 卽滋陰百補丸（見理虛二統論中）

肥知母 牡丹皮 淮山藥 大熟地（春砂末拌）

川黃柏 福澤瀉 白茯苓 山萸肉 炙龜版

養心湯（見心腎不交論中）

炙黃耆 人 參 白茯神 酸棗仁 酒當歸

辣 桂 炙甘草 白茯苓 柏子仁 花川芎

五味子 遠志肉 半夏麴 生薑片 小紅棗

卽養心湯料爲丸

歸脾丸（見心腎不交論中）

炒黃耆 人 參 炒白朮 酸棗仁 遠志肉

酒當歸 炙甘草 白茯神 青木香 龍眼肉

生薑片 黑大棗（薑棗桂圓煮爛和藥末打爲丸）

八正散（見白濁白淫篇中）

炒瞿麥 扁蓄草 炒車前 煙滑石 炙甘草

炒榧仁 章木通 煙大黃 加燈心。水煎服。

導赤散（見白濁白淫篇中）

大生地 章木通 淡竹葉 甘草梢 水煎服。

二陳湯（見知禁論中）

薑半夏 廣陳皮 白茯苓 炙甘草 水煎服。

平胃散（見知禁論中）

製蒼朮 川厚樸 廣陳皮 炙甘草 加薑棗煎。

五苓散（見軟懶黃瘦非弱症論中）

官肉桂 生白朮 白茯苓 楓猪苓 福澤瀉

跋

綺石先生明季隱於醫而以治勞推獨步所著理虛元鑑於虛勞治法確有心得故能於羣醫莫挽之沉疴愈彰其神妙漢張長沙後動稱四大名家其所操醫術非不各擅所長若舉其治療療虛損以觀先生實後來居上矣且其論症辨脈與夫審察藥品之詳明精當無不示人以易知易從卽治此症之專門家如胡氏慎柔五書葛氏十藥神書亦難專美於前洵救虛勞之寶筏也其親炙先生者有趙子宗田叙其書而表彰之竟未傳其姓氏致過時未由稽考亦缺憾事矣其傳播先生之書歷有可考者前清乾隆辛卯柯君德脩梓行

於吳而閩中陳晉亭君爲之叙並稱柯能不惊綺石之美則其書之難能可貴與其人之沉埋既久已可想而知而柯叙中則謂其書於雍正乙巳秋購得之極稱綺石論虛勞之功不在仲景論傷寒下惟綺石此書爲鈔本爲刻本柯未道及亦祇可存而不論矣所幸醫界中有此不可磨滅之書而若隱若現者百數十年卒得柯氏一付剞劂而人與書自此可永其傳豈非有天意存其間乎又百年以醫名著於吳者有

陸相國鳳石之尊人九芝封翁見此書而重之惟惜其爲傳易易者又喜彰郡有慎記石印局能慎重將事用特謀諸局友爲印若干冊以資散布庶幾業醫者遇此重大棘手之症獲金鍼而普度患者當存亡呼吸之際賴神術以回生則斯世之幸亦此書之幸也夫

中華民國陸年歲次丁巳仲秋

修訂並刊於世補齋後集厥後無錫顧信成氏亦藏有此書

鈔本光緒二十二年得蕭山陳氏光淑刊傳於滬其體例尚

不大異於陸且多載藥方五道其所治亦關緊症必爲陸見

鈔本所遺者或顧藏鈔本卽出自柯刻原本歟宣統初又有桐鄉馮氏汝琪汝玖京局排印本攷爲受醫學於陸相者琪復兩次闢試出陸門皆封翁再傳弟子蓋以理虛元鑑爲醫家切用之書陸全集非盡人可得不如摘出爲單行本流傳

易而拯救多且陸刊後集馮曾任襄校更信足爲印本模範

始獲賭理虛元鑑於友人案頭崇拜之餘亟購於汴

清金坪始獲賭理虛元鑑於友人案頭崇拜之餘亟購於汴

竟少知者又求於京津兩地亦弗得遲之久乃得契

虛度四百有二十甲子遼東李政均可亭氏識於古相州

### 重編爲虛勞學講義小言

理虛元鑑一書之由來及其內容之臧否。已詳論於卷首之各序中矣。茲不贅。此書於浙江中醫專門學校亦曾印爲學子之講義。迨余入該校。其講義已無殘本。未得分受。深以自惜。後於書肆中得之。遂於三餘切磋焉。又每診虛勞之症輒應用之。無不效如桴鼓。茲際復興吾臺之漢醫學術。因而編爲敝室之虛勞學講義之一。以公開焉。願吾同志詳研精究以濟蒼生。是幸。